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土地及公共批給事務跟進委員會

第 2/VI/2020 號報告書

事由：跟進離島醫療綜合體項目進度

I

引言

1. 立法會根據經第 1/1999 號決議通過並經第 1/2004 號、第 2/2009 號、第 1/2013 號、第 1/2015 號和第 2/2017 號決議修改的《立法會議事規則》¹，於 2017 年 10 月 23 日通過全體會議第 15/2017 號議決，設立土地及公共批給事務跟進委員會（下稱“委員會”）。

2. 委員會成立後，根據《立法會議事規則》第七十七條第一款和第八十八條的規定，於 2017 年 11 月 7 日議決通過了其內部運作規則，即第 1/2017 號議決及其附件《土地及公共批給事務跟進委員會的運作規則》（下稱《運作規則》）。

3. 按照上述《運作規則》第九條第二款的規定：“在每一立法會期結束時，委員會可就該會期內所開展的活動以及所分析的事項編制一份報告書或意見書。”

¹ 《立法會議事規則》第二十九條（設立）規定：“一、立法會得為特定施政領域設立跟進委員會。”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II

跟進項目背景

4.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考慮到離島居住人口的不斷增加，特別是多項大型公屋項目、酒店、會展和娛樂設施相繼落成，促使離島人口流量的大幅增長，雖然仁伯爵綜合醫院已有擴建計劃，但預計仍未能滿足本澳居民的整體醫療服務需求，且離島區域缺乏政府醫院及現時僅有仁伯爵綜合醫院離島急診站提供急診服務，因應社會發展、人口增加和老齡化的趨勢，以及強化公共衛生體系、提高病床比例，進一步完善本澳醫療衛生設施的建設，政府於 2010 年落實在路氹連貫公路近石排灣水庫與東亞運體育館之間地段興建離島醫療衛生綜合設施，該項目佔地約 76,000 平方米（約 7 個標準足球場、現有山頂醫院面積的兩倍，建築面積約為 421,000 平方米，落成後將為離島區的居民提供優質的公共醫療服務。

於 2011 年，政府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刊登了行政長官第 35/2011 號批示，成立「醫療系統建設跟進委員會」，以推動「《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10 年規劃」，並計劃投入百億澳門元資金，在 2020 年之前建立一套更有效的醫療體系，按短、中、長期計劃，興建離島醫療綜合體、仁伯爵綜合醫院急診大樓及專科大樓，以及路環高頂傳染病康復中心。

根據 2012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在離島醫療綜合體的規劃方案中，首期工程將優先興建 100 張病床的離島急症醫院，以及籌建正電子斷層掃描（PET-CT）中心、放射治療中心、輔助設施大樓、直昇機坪、緊急應變指揮中心等設施。第二期工程包括興建 400 張病床的離島綜合醫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院、綜合服務行政大樓、培訓中心、醫療研究中心、演講廳和鏡湖護理學院新大樓。第三期工程計劃在離島醫療綜合體毗鄰興建衛生局的醫療單位或行政輔助部門，包括設有 100 張床位的離島康復醫院、公共衛生化驗所、捐血中心、藥物檢驗所、公務員體檢中心、員工職安健中心等一系列醫療衛生項目，以及疾病預防控制中心、藥物事務廳、醫務活動牌照科等行政輔助部門。”²另外，特區政府亦指出“仁伯爵綜合醫院急診大樓和離島急症醫院預計將分別於 2013 年首季和 2014 年下半年竣工。”³

同年，衛生局表示會按照顧問公司提出的建議，把原先公佈的方案，即 2014 年第一期和 2017 年第二期，合併為一期工程。

政府在 2016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中指出：“離島醫療綜合體項目共分兩個階段，第一階段將興建 6 棟建築物，當中護理學院和員工宿舍大樓的地基工程預計 2016 年完成。接續將推進地庫及上蓋建造工程的招標，並開展相關工作。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及工作隧道地基工程已完成招標程序，工程預計 2016 年初展開。綜合服務行政大樓地基工程已完成招標，並正推進地基施工。中央化驗大樓的地基圖則設計完成後，2016 年將開展地基工程。在展開各棟建築物的設計時，設計單位將同步設計建築物周邊路網，考慮交通的互相貫通。”⁴

其後，政府在 2017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中指出：“護理學院／員工宿舍大樓的樁基礎工程已如期於 2016 年完成，並已開展招標建造項目地

² 請見澳門特區政府 2012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第 115、116 頁。

³ 請見澳門特區政府 2012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第 117 頁。

⁴ 請見澳門特區政府 2016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第 263 頁。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庫及上蓋的工作；關於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及工作隧道／綜合服務行政大樓，相關樁基礎工程正進行，至於上蓋圖則仍在審批當中；關於中央化驗大樓，樁基礎工程已完成判給，至於上蓋圖則仍在審批當中；關於道路網，設計單位將同步設計建築物周邊路網，考慮交通的互相貫通；關於康復醫院，運輸工務範疇仍未收任何施工圖則。⁵至於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及工作隧道、綜合服務行政大樓及中央化驗大樓的樁基礎工程，政府預計可於2017年全部完成。⁶整個離島醫療綜合體項目的完成時間需要視乎圖則設計審批情況。”⁷

政府在2018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中指出：“護理學院、員工宿舍大樓、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及工作隧道、綜合服務行政大樓、中央化驗大樓的樁基礎工程已經全部完成。其中，護理學院上蓋工程已啟動，員工宿舍大樓則由於受附近直升機維修中心的飛行高度限制影響而延遲，需待直升機維修中心搬遷後才能展開招標。餘下四棟建築物：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及工作隧道、綜合服務行政大樓、中央化驗大樓，運輸工務範疇待收到已獲審批的上蓋圖則之後，將儘快招標。”⁸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2016-2020年）》，“加快推進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各項工程建設，護理學院和員工宿舍預計將於2019年率先完成，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中央化驗大樓、綜合行政大樓按工程量於2019年後陸續落成。”⁹

5. 在2016年及2018年，委員會曾就離島醫療綜合體項目的建設進度

⁵ 請見澳門特區政府2017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第242及第243頁。

⁶ 請見澳門特區政府2017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第258頁。

⁷ 請見澳門特區政府2017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第132頁。

⁸ 請見澳門特區政府2018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第246頁。

⁹ 請見《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2016-2020年）》第33頁。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作出跟進，並製作了第 3/V/2016 號報告書和第 3/VI/2018 號報告書。¹⁰

6. 考慮到離島醫療綜合體的興建計劃已提出多年，距離上一次委員會的跟進亦已過了一年多的時間。在這段期間，委員會亦看到政府持續公布了一些新的進展情況，包括：“離島醫療綜合體主體建造工程於 2018 年 12 月 12 日進行招標，工程範圍包括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綜合服務行政大樓及相關基建設施。是次招標向包括本地區以外的公司進行公開招標，最長施工期為 1150 工作天”¹¹(2018-12-12)；“第一期工程目前進度：護理學院大樓因受惡劣天氣影響，較原工期延後約一個月，將於今年 10 月竣工；由三棟大樓組成的主體工程和員工宿舍大樓將於今年第四季動工，預計 2022 年完成；至於中央化驗大樓，建設發展辦公室將待用家部門提供獲核准的設計圖則及招標文件後才具備條件展開工程招標程序”¹²(2019-09-23)。

有見及此，在 2019 年 11 月 1 日召開的會議中，委員會認為有必要且是適當時候作出跟進，並需要邀請相關範疇的政府官員出席會議，以便對施工進度提供資訊和解釋，讓社會知悉上述項目的情況。

7. 為此，委員會於 2019 年 11 月 29 日與政府代表，尤其是運輸工務司司長、建設發展辦公室主任、衛生局擴建和籌建辦公室協調員舉行了會議，並就他們所交待的離島醫療綜合體項目的建設情況進行討論和交換意見。

¹⁰ 詳見立法會網頁：<http://www.al.gov.mo/zh/>

¹¹ 詳見建設發展辦公室網頁 <http://www.gdi.gov.mo/newscontent.php?cate=19&id=857>

¹² 詳見建設發展辦公室網頁 <http://www.gdi.gov.mo/newscontent.php?cate=19&id=954>

李
✓
Ca
林
高
A
Ch
A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III

會議討論的主要內容

8. 政府代表對項目作出了介紹並澄清如下：

離島醫療綜合體整個項目由 7 棟單體建築物、廣場、天橋、道路及相關基建配套設施組成，項目的具體佈局規劃可參見附件一¹³。

正如過往亦曾經指出，離島醫療綜合體與一般的工程不同，在工作分工上，項目分別由兩個部門跟進，衛生局負責計劃(圖則、工程數量、預算)，建設發展辦公室則負責圖則審批及招標建造。而工程分為：基礎、地庫和上蓋。

關於工程的進展，樁基礎工程方面：現階段第一期6個建築物的樁基礎工程已全部完成。地庫及上蓋工程方面：護理學院的工程已於2019年10月17日完工，並於10月22日進行臨時接收；主體建造工程(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綜合服務行政大樓、周邊道路及基建)於10月9日開始進行上蓋工程，預計竣工期為2022年第三季；員工宿舍大樓預計將於2019年12月進行委託，預計竣工期為2022年第二季；短期內亦會開展中央化驗樓的公開招標工作。

¹³ 建設發展辦公室正持續對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工程進展作出更新，可瀏覽有關網頁：
http://www.gdi.gov.mo/special_project_news.php?cate=19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mark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checkmark and several stylized signatures.



李
✓
12
9E
林
江
B
Z
CS
Am

9.1. 有委員會成員指出，樁基礎方面的設計及工程進度相對是較為理想的，但上蓋設計方面卻耗費了較長的時間，以輔助設施大樓為例，上蓋的施工計劃第一稿於2015年8月4日完成，其後用了約一年時間，經過四個稿才完成了最終的施工計劃圖則。在確定施工計劃後，還需要做一個工程數量清單，這同樣經歷了四個稿，時間由2017年6月至2018年8月。同樣的情況亦出現在綜合醫院及工作隧道的部分，望政府可以說明箇中原因，以便日後可以作出檢討。

9.2. 政府代表承認花了較長時間在批則方面，主要原因包括：一、用家部門不停提出新的要求，一般的設計則分兩期，初稿或研究及施工圖。較複雜的設計則分三期，初稿、基本及施工圖。不論兩期抑或三期，用家在這過程中都可以提出修改的要求，圖則需經過多次反覆修訂；二、現時澳門做則批則越來越複雜，以離島醫院為例，過程當中需聽取十多個權限部門的意見，整個程序需時甚久；三、過去一遇上惡劣天氣，政府就需補回工期，造成一個“凡屬判給工程都會出現了超時”的印象。關於這個問題，當局改善了施工期的計算方式，早在招標文件內就已訂明每年向承建商補回30日。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9.3. 政府代表重申，離島醫療綜合體、運動員培訓及集訓中心、公共衛生專科大樓（舊稱傳染病大樓）這三項社會文化司範疇的工程並非沿用由用家部門提出自身的要求，工務部門負責設計圖則及興建的模式，而是改由用家部門做前期設計，工務部門負責批則以及興建。在這種新運作模式下衍生了一些工程銜接及設計時間過長等問題，政府亦承認有關做法並不理想。其後更提出由用家部門自行設計及批則，工務部門只按圖則負責興建工作，新中央圖書館將採用此方式建造。

9.4. 多名委員會成員表示對上述兩種新建議的分工模式有保留：一是質疑公共部門的權限劃分上是否合理，且用家部門並沒有相關的工程專業能力；二是擔憂各部門之間的交接以及溝通容易出現問題，最終可能造成部門各自為政，或會嚴重拖慢工程進度。

委員會批評項目的處理方式或會產生混亂，並建議政府應按照以往由工務部門全權處理設計以及興建，而用家部門則提供項目設計方面的意見。

至於被問及由工務部門「一條龍」包辦設計圖則及興建的模式有甚麼問題，導致要選擇改用其他方式的原因？政府代表承認相關做法不理想，但沒有解釋上述方式有何問題，亦無交代改變興建模式的原因。

有見及此，委員會要求政府代表重新檢視興建的模式以及統一公共部門施工的客觀標準。尤其是針對政府部門的辦公樓，在面積、空間設計、間隔數量、飾面材質的選用等方面，若現行制度下並無有關標準，當局是否應適時制定，避免用家部門提出過高的要求，確保善用財政資源。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checkmark and several initials.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委員會認為，政府提出新方法對原有運作模式進行優化是可以，但需注意及評估提出新方法後可能衍生更多的問題，因此需從中考慮利弊得失，擇優而行。

9.5. 有委員向政府代表提出，無限期容許用家部門對圖則提出修改的做法是否恰當，相反，應由主導實體訂定一個期限，以便作出階段性的規劃處理，實不應容許無了期地因應用家部門或實體的需求改變而令到工程進度一拖再拖。

政府強調，用家部門修改圖則、出現多個設計稿的情況並不是離島醫院工程獨有的問題，實際上其他工程都有類似情況。現時澳門批則需時甚久，確實難以控制時間。研究方案以及基本計劃，都會容許對使用方面作出一些調整，但當去到施工方案時就不應再有修正。

10. 康復醫院方面，政府表示將會把原來的 140 個床位增至 300 個，委員會對此表示關注。按政府的資料顯示，康復醫院的地庫有三層、上蓋有七層，委員會希望知道將床位數目增至兩倍多，會否對工程整體帶來影響，尤其是對容積率及高度方面。

10.1. 另外，有委員質疑政府在一開始作出設計時為何未能較好地評估所需床位數量。按過往經驗，在開始著手設計規劃之前其實就已經會有一個研究報告，有關報告應反映澳門未來 10 年、20 年間醫院床位的需求量。現中途突然改變原有規劃將令到工程耗費更長的時間，而且導致行政成本及建築成本上升，社會亦會對工程是否超支產生疑惑。因此，政府應針對

李
✓
ca
92
林
青
A
ch
A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設計規劃方面多作說明，例如，除床位數量的變化，日後是否還有其他方面的變數。

10.2. 政府代表解釋說，最初有聘請顧問公司做研究，亦有就本澳醫療服務的發展作出規劃。然而，自 2009 年開始規劃離島醫療綜合體至今已有 10 年的時間，過程中所有醫療服務都在不斷改善，尤其不斷提升長者醫療服務。考慮到本澳人口老齡化的問題，政府決定將康復醫院的 140 張床位增加至 300 床位，而綜合醫院大樓床位亦已由原 600 個增至 1,000 個，屆時澳門醫院每千人口病床比例將由現時的 2.7 張增至約 4 張。

還解釋說，按照政府對第二期工程所作出的評估，是基於床位數量增加至 300 個，在工程的整體規劃上亦需要作出相應調整，可能牽涉到建築面積增加。在公共工程設計方面其實有一個標準收費，最初離島醫療綜合體的整體設計也是按這個收費標準去計算出 2.3 億澳門元的設計費用。理論上，建築面積增大確實會令到相應設計費用增加，只是到目前為止政府尚未收到設計公司的相關收費要求。而現階段政府未能交代康復醫院的工程造價。

就有委員關注到顧問費用，政府代表表示需補充說明一點：關於中央化驗大樓的實驗室設計，政府亦聘請了顧問公司，但這純粹涉及醫療運作方面的費用，並非離島醫療綜合體結構上的顧問費用。

10.3. 有委員提出工程之間的協調問題。主體工程預計在 2022 年 8 月落成，如果要等到醫院落成啟用後，康復醫院才開始施工，屆時將要面對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checkmark and several illegible signatures.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噪音等問題。就此，希望政府說明康復醫院圖則修改之後的興建有何打算，並問到，能否做到醫院各組成部分的大樓同步施工，避免後一階段工程的開展影響到醫院大樓的運作。

政府代表解釋，目前建設發展辦公室亦有在仁伯爵綜合醫院旁邊興建專科大樓，當局一直都有留意工程進行期間對周遭環境的噪音影響。在噪音控制方面，建設發展辦公室對承建商都有很高的要求，加上工程技術上亦可以將噪音控制得比較好，相信影響不大。

11. 委員會發現，在整體工程費用方面，政府曾經表示會投資100億澳門元建造離島醫院，但按政府最新提供的資料顯示，第一期工程¹⁴樁基礎費用合共約11億澳門元；地庫和上蓋現階段費用則大約83億澳門元，當中尚未包含中央化驗樓的費用¹⁵；而工程監督亦耗費了4.4億澳門元。亦即是，在工程範疇內，第一階段工程已判給金額已逾98.6億澳門元，這還未計算中央化驗樓的地庫及上蓋工程費用，而第二階段的康復醫院亦仍未動工，這意味離島醫院造價必定會繼續上升。

11.1. 離島醫療綜合體造價費用龐大，委員會認為，除了工程費用外，政府有必要補充說明前期工序、設計等費用的報表，好讓社會完全知悉整體工程的造價。過去政府曾經交代有關顧問、圖則設計、監督、測量等服務費用為3億澳門元，相關費用由用家衛生部門負責。基於政府對工程規劃曾多次提出修改，相信設計費用亦隨之增加，望政府可作解釋，並提供

¹⁴ 第一期工程包括主體工程(即綜合醫院大樓及工作隧道、輔助設施大樓以及綜合服務行政大樓)、護理學院、員工宿舍大樓和中央化驗大樓。

¹⁵ 關於樁基礎、地庫及上蓋各部分的費用明細資料，可參見附件一。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checkmark and several illegible signatures.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這些費用的明細內容。

12. 對於委員會還問及離島醫院的啟用時間，政府代表回覆表示，若工程進展順利，離島醫院將於2022年8月竣工，但後續仍有收則、執漏、交接及設備安裝等一系列工作，預料還需時一年多才能正式投入運作。由於離島醫院屬大型建設項目，在安裝設備及測試上需時較長，現階段未能交代具體時間點。

13. 對於有委員關注到醫院的交通接駁問題，政府代表表示一直有與輕軌專營公司溝通，計劃利用輕軌石排灣線，透過天橋及自動步行系統接駁至綜合醫院入口處。在綜合醫院會有一條具上蓋的天橋接駁到輔助設施大樓與中央化驗大樓中間位置的出入口。各個大樓之間亦有接駁隧道，供內部人員使用。

14. 應委員會要求，政府隨後於2020年1月提交了一份“離島醫院綜合體-前期研究及顧問費用”的資料，詳見附件二，金額達4300萬澳門元。然而，這份附件並沒有列出日期，涉及的只是有關前期研究和顧問的費用，連政府代表曾提及的2.3億澳門元的設計費用都沒有包括在內。

IV

意見和建議

15. 委員會希望政府加快完成離島醫療綜合體第一階段餘下的上蓋工程，爭取綜合醫院大樓如期竣工；並儘快完成康復醫院的施工圖則和展開建造。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6. 委員會要求政府重新檢視公共工程項目的各種興建模式，並評估新模式是否有足夠理據和效益取代工務部門“一條龍”的興建模式，並建議統一公共部門建築物的興建及用料標準，避免用家部門提出過高的要求。

17. 委員會還要求政府提供有關設計費用的詳細數據，尤其是因應多次的修改而引致設計費用可能增加的數據。

V

總結

18. 委員會總結如下：

- (1) 將本報告書提交給立法會主席，並建議派發全體議員；
- (2) 將本報告書送交給特區政府。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於澳門

委員會

李靜儀

(主席)

✓
Ca
92
林
沈
沈
CS
A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宋碧琪

(秘書)

區錦新

何潤生

馬志成

葉兆佳

邱庭彪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馮家超

林倫偉

王世民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一

李
✓

Ca

92

林

胡

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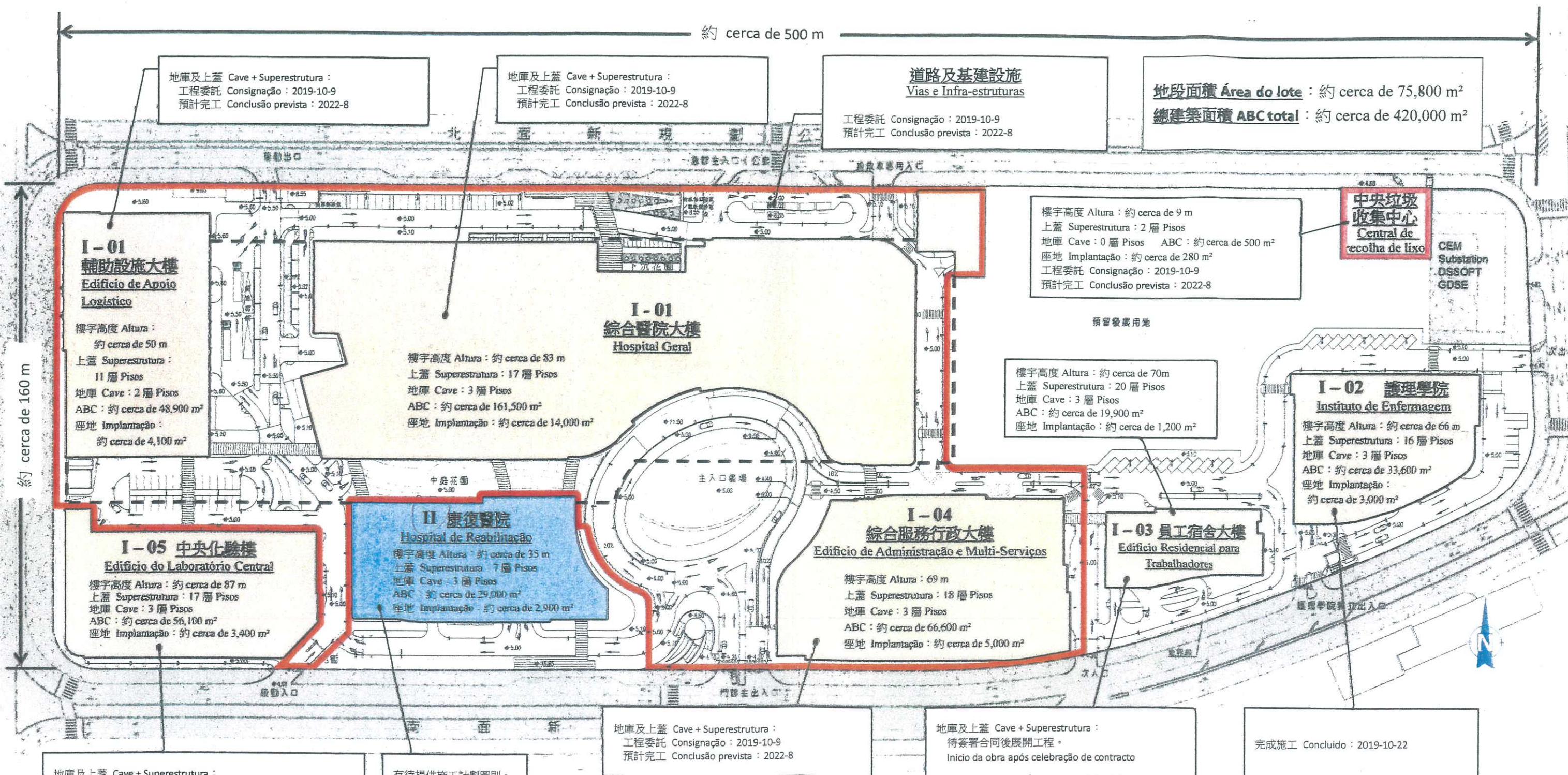
CS

Ar

2019-11-25

離島醫療綜合體

Complexo de Cuidados de Saúde das Ilhas



第一期建築
Fase 1

第二期建築
Fase 2

主體工程 Empreitada principal
(綜合醫院大樓+輔助設施大樓+綜合服務行政大樓+
道路及基礎設施+中央垃圾收集中心)
(Hospital Geral + Edifício de Apoio Logístico + Edifício de Administração e
Multi-Serviços + Vias e Infra-estruturas + Central de recolha de lixo)

	樁基礎 Fundações (MOP)	地庫及上蓋 Cave + Superestrutura (MOP)	其他 Outros (MOP)	總計 Total (MOP)
主體工程 Empreitada principal	855,947,012.07	7,352,222,000.00		
護理學院 Instituto de Enfermagem	56,957,516.02	609,000,000.00	440,672,408.40	
員工宿舍大樓 Edifício Residencial para Trabalhadores	41,409,209.23	356,860,000.00		
中央化驗樓 Edifício do Laboratório Central	148,189,267.39			
康復醫院 Hospital de Reabilitação				
第二期 Fase2				
總計 Total	1,102,503,004.71	8,318,082,000.00	440,672,408.40	9,861,257,413.11

(項目管理及監察、工料測量、
質量控制、專營公司 Gestão de
projecto (PM), fiscalização, QS e
concessionárias.)

離島醫療綜合體

1. 基本資料

位置：路氹連貫公路旁

地段面積：75,800m² (約 7 個標準足球場、現有山頂醫院面積的 2 倍)

總建築面積：420,000.00m²

周邊道路建設長度：約 1300 m

2. 醫療綜合體的組成

由七棟單體建築物、廣場、天橋、道路及相關基建配套設施組成。

項目名稱	上蓋 (層 數)	地庫 (層數)	樓宇 高度 (約 m)	座地面積 (約 m ²)	總建築物面積 (約 m ²)
第一階段(6 棟建築物)					
綜合醫院	17	3	83	14,000	161,500
輔助設施大樓	11	2	50	4,100	48,900
員工宿舍大樓	20	3	70	1,200	19,900
護理學院	16	3	66	3,000	33,600
綜合服務行政大樓	18	3	69	5,000	66,600
中央化驗大樓	17	3	87	3,400	56,100
第二階段					
康復醫院	7	3	35	2,900	29,000

註：廣場、天橋、道路及相關基建配套設施將包括在各大樓的合同內並同步實施。

3. 工作分工

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圖則編製由用家負責，建設發展辦公室則負責圖則審批及招標建造。

按照圖則審批流程，當各單體建築物的上蓋圖則提交予建設發展辦公室後，會送予十多個權限部門和專營公司在指定限期內就圖則提供意見，部門提供的意見會交回用家以供設計單位進行修訂，修訂後的圖則需再送審，直至所有部門

同意，之後設計單位需在三個月內根據圖則編製工程數量清單，當建設辦確定有關資料，便可安排招標工作。

權限部門和專營公司包括：

權限部門：土地工務運輸局、消防局、交通事務局、市政署、能源業發展辦公室、文化局、民航局、郵電局、環保局。

專營公司：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澳門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南光天然氣。

4. 現有情況

設計工作

	圖則	數量清單(BQ)
員工宿舍大樓	- 施工計劃(第3版)已核准	- 數量清單(BQ)已完成
護理學院	- 施工計劃(第3版)已核准	- 數量清單(BQ)已完成
綜合醫院大樓	- 施工計劃(第5版)已核准	- 數量清單(BQ)已完成
輔助設施大樓	- 施工計劃(第4版)已核准	- 數量清單(BQ)已完成
綜合服務行政大樓	- 施工計劃(第4版)已核准	- 數量清單(BQ)已完成
中央化驗大樓	- 施工計劃(第4版)已核准	- 數量清單(BQ)已完成。

樁基礎工程

各項樁基礎工程已完成，總結算金額為 1,102,503,004.71。

	承建單位	結算金額	現況
員工宿舍大樓	- 澳馬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MOP\$41,409,209.23	- 已於2016年第一季完成
護理學院	- 中國建築工程(澳門)有限公司	MOP\$56,957,516.02	- 已於2016年第一季完成
綜合醫院及輔助設施大樓	- 中國路橋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 上海建工集團(澳門)有限公司合作經營	MOP\$711,385,854.97	- 已於2017年第一季完成
綜合服務行政大樓	- 振華海灣工程有限公司/中國港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MOP\$144,561,157.10	- 已於2017年第一季完成
中央化驗大樓	- 中國建築工程(澳門)有限公司	MOP\$148,189,267.39	- 已於2017年第四季完成

地庫及上蓋工程施工進度

護理學院	- 中國土木工程(澳門)有限公司 / 通利建築置業工程有限公司合作經營	MOP\$609,000,000.00 (700 工作天) (節點工期 1: 375 工作天) 由地庫層至地面樓板 (2018 年 8 月 20 日) (節點工期 2: 168 工作天) 由地面層至天面樓板 (2019 年 3 月 14 日)	- 於 2017 年 5 月 15 日進行委託; - 已於 2019 年 10 月 17 日完成, 並已於 2019 年 10 月 22 日進行臨時接收。
主體建造工程 (綜合醫院、輔助設施大樓、綜合服務行政大樓、周邊道路及基建)	-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 中國建築工程(澳門)有限公司 /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合作經營	MOP\$7,352,222,000.00 (838 工作天) (節點工期 1: 473 工作天) 由地庫層至地面樓板 (2021 年 5 月 12 日) (節點工期 2: 165 工作天) 由地面層至天面樓板 (2021 年 11 月 29 日)	- 於 2019 年 10 月 9 日進行委託, 預計竣工期為 2022 年第三季; - 正進行地庫開挖前期準備工作, 如打設鋼立柱, 地基改良(旋噴樁)等工作。
員工宿舍大樓	- 三友建築置業有限公司	MOP\$356,860,000.00 (718 工作天) (節點工期 1: 362 工作天) 由地庫層至地面樓板 (節點工期 2: 165 工作天) 由地面層至天面樓板	- 預計將於 2019 年 12 月進行委託, 預計竣工期為 2022 年第二季; - 待財政局安排合約簽署。

第一階段共 6 棟大樓現階段已判給的金額匯總：

	判給金額(MOP)
樁基礎	1,102,503,004.71
地庫及上蓋	8,318,082,000.00
PM(項目管理及監察)	233,695,760.00
QS(工料測量)	48,200,000.00
樁基樁：監理+LECM	36,604,207.68
地庫及上蓋：LECM+IDQ	102,328,910.72
專營公司	19,843,530.00
總判給金額	9,861,257,413.11

註：上表金額未包括中央化驗大樓(待進行招標)

本項目引入項目管理(PM)及工料測量(QS)服務

參考本地的大型工程，以及鄰近地區的經驗，包括樓宇，政府設施及醫療項目，顧問團隊慣常地包含獨立的項目管理(行業簡稱“PM”)及工料測量(行業簡稱“QS”)顧問，協助業主在這兩個重要範疇提供專業服務及管理。

項目管理(PM)

基於題述醫療綜合體建設體量及投資龐大，協調層面複雜及專業性強，本辦公室於2015年向擁有相關大型項目及醫院建設管理經驗的國際性公司就項目管理及監察服務(PM)進行招標，結果由香港的艾奕康有限公司(AECOM)獲判有關服務，並於2016年2月22日投入服務。

其工作內容包括：

- 於設計及招標階段建立整個項目的執行計劃、對設計圖則進行審查；
- 參與招標文件製作及標書技術評審工作；
- 於施工階段對工程進行全面的施工協調及管理、對修改設計要求及工程量變更進行專業評估分析和建議；並監督各大樓現場的施工質量等；
- 評估後加工程的可行性及合理性。

工料測量(QS)

由利比澳門有限公司獲判有關服務，並於2016年12月16日投入服務。

本項目的工料測量(QS)服務將包括：

- 覆核數量清單，撰寫合適的<工程計量方法說明>，增強數量清單的準確度，管控承建商不合理的索賠；
- 審批中期工程款的支付、審核因設計圖則修改或變更而引起的後加/後減工作並制定守則；
- 預審及審核變更造價並提供增減估算；
- 對索賠的理由、依據、合理性進行審核等工作，以達到成本控制及減低項目超支的風險的目的；
- 於結算階段進行帳目核算。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二

李
J.
ca
92
林
胡
港
A
ce
A

離島醫院綜合體 - 前期研究及顧問費用

前期研究

項目名稱	金額	審判給公司	判給方式	項目描述
1 離島醫院初步興建方案之可行性研究報告	250,000.00	Consultores de Arquitectura e Engenharia WMKY, (Macau) Limitada	直接判給	編製“澳門氹仔離島醫院初步興建方案可行性研究報告”
2 興建離島醫院首階段提供技術顧問服務	5,521,000.00	CPG Consultants (Macau) Pte Ltd.	直接判給	金額為實際支付金額，原判給金額為10,640,000.00。主要工作為編製《澳門離島醫院綜合體設計大綱》；為離島醫院綜合體的規劃提供分析、意見和建議，由於該公司未能及時回應設計大綱的種種問題及提供解決方案，影響了整個離島醫院綜合體的興建工作進度，故與該公司解除合約。
小計： 5,771,000.00				

顧問

項目名稱	金額	審判給公司	判給方式	項目描述
3 向《離島醫院綜合體》提供土木工程技術研究和地質勘探計劃	1,551,008.00	澳門土木工程實驗室	直接判給	此為實際支付金額，原判給金額為1,556,858.00。進行現場地質勘探工作、實驗室測試、編製“《離島醫院綜合體》土工技術研究和地質勘探計劃報告”。
4 離島醫院綜合體軟基礎處理工程設計方案報告	550,000.00	澳門土木工程實驗室	直接判給	編製《離島醫院綜合體地基處理工程》設計文件
5 向《離島醫院綜合體》提供土木工程技術研究和地質勘探服務（增加探土位置）	6,484,549.90	澳門土木工程實驗室	直接判給	金額為實際支付金額，原判給金額為8,419,695.00。進行現場地質勘探工作、實驗室測試、編製“《離島醫院綜合體》土工技術研究和地質勘探計劃報告”（增加126個鑽孔）。
6 離島醫院綜合體環境保護方案顧問服務	337,500.00	彼安托亞太顧問有限公司	競面諮詢	編製“澳門離島醫院綜合體環境評估報告”
7 離島醫院綜合體環境保護方案顧問服務（後加費用）	70,000.00	彼安托亞太顧問有限公司	直接判給	因應環境保護局提供的技術意見，需進行滿季的生態影響評估，以便編製“澳門離島醫院綜合體環境評估報告”（後加費用）。
8 向衛生局提供離島醫院綜合體短期顧問服務	929,401.00	HKS, Inc	直接判給	為離島醫院綜合體綜合醫院初研計劃的設計提供專業意見，與設計公司協調、協助合理規劃各科室佈局及內部工作路線和公眾路線的走向。特別是決定重要的Horizontal U、CCU、OT、影像科、NICU、急診、放射治療中心等佈局和工作流向；協助訂定住院病區標準層的佈局設計。
9 向衛生局就離島醫院綜合體設計提供顧問服務	27,605,264.00	HKS設計有限公司	直接判給	就離島醫院綜合體的設計和圖樣工作空間及功能規劃提供顧問服務；就醫院內部物料選擇提供專業的顧問服務；就醫療設施的特別或重要科室的內部佈局和各部門分佈設計工作提供顧問服務；就醫院醫療儀器選擇和設計方案提供顧問服務；就廚房/洗衣房設計和管理提供專業的顧問服務。
10 為離島醫院綜合體的興建提供工料測量服務	226,930.00	利比澳門有限公司	直接判給	編製《離島醫院綜合體初次估價報告》
小計： 37,754,652.90				
合計： 43,525,652.90				